



2024/25 學年農圃家教會通告第 004 號

各位家長：

**有關「第二十八屆家長教師會常務委員會」**  
**及「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代表選舉」事宜**

**項目一：有關「第二十八屆家長教師會常務委員會」事宜**

鑑於本屆康樂陳融鋒先生的女兒已退學，令常務委員一席出現空缺。本會依據會章及經常務委員會一致通過，現由「第二十八屆家長教師會常務委員」選舉結果候補家長委員中邀請焦詠兒女士 (4B 班鄧詒嫻的家長) 替補本屆常務委員一職。

「農圃道官立小學家長教師會」第二十八屆會員大會，將定於10月26日(星期六)下午2時30分舉行，當天的安排將稍後公布。

2024/25 學年家長教師會常務委員會委員各職位如下：

職銜	家長委員		教師委員
名譽顧問	樊志明先生(本會創會主席)、陳丁佩玲女士(本會第二任主席) 袁國明先生(本會第三任主席)、李志剛先生(本會第四任主席) 陳嘉欣女士(本會第五任主席)、關陳佩儀女士(本會前任司庫) 湯劉小冰女士(本會前任秘書)、黃志威先生(本會前任司庫)		
當然顧問	-----	-----	黃麗媚校長
主席	梁嘉盈女士	黎善怡(5B)、黎善恒(3B)	-----
副主席	-----	-----	梁小雯副校長
秘書	鄒嘉琪女士	張頌勤(4A)	馬文思老師
司庫	楊明慧女士	蔡珈滸(2A)	蘇瑞雯老師
康樂	懸空	懸空	陳喜盈主任
聯誼	黃麗雯女士	婁臻樂(2A)	陳婉怡老師
常備委員	馮穎桐女士	張芷柔(3C)	蔡志明副校長
常備委員	黃哲穎女士	梁穎沁(3C)	
常備委員	陳智強先生	陳梓朗(4A)	

註：康樂一職待第四次常務委員會議中由各委員互選產生。

**項目二：有關「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代表選舉」事宜**

鑑於學校管理委員會其中一位家長成員任期屆滿，家長教師會現參照《2005年教育(修訂)條例》的規定舉行選舉，誠邀各位熱心教育的家長參選，加入校管會，參與校政決策，共同為學生謀福祉。所有現在就讀本校學生的家長或合法監護人均有資格參選，並且有權投票。學校管理委員會依據政府的教育目標試行或推行教育局提倡的政策和措施；家長成為委員之後將有更多機會與學校合作，參與學校管理、策劃、發展和評估成效的工作，以協助校方推展校務，促進學生的全人發展。本校現在邀請各位家長參加本年度家長代表的選舉，詳情如下：

委員席位：	1名	任 期：	2年
和 議 人：	1名	提 名 人：	1名
資 格：	所有現在就讀本校學生的家長或合法監護人		

是次選舉將由家長教師會委託梁小雯副校長作為選舉主任，負責一切選舉程序及處理當中事宜。

**選舉程序：**

日期	項目	備註
19/9(四)	◆ 派發參選通告	/
26/9(四)	◆ 參選截止日期	/
27/9(五)	◆ 派發提名表格(包括政綱及個人資料) 予已報名願意參選之家長	請於 <u>7/10(星期一)或之前</u> 把提名表格交回 班主任辦理
8/10(二) - 14/10(一)	◆ 錄製參選抱負及政綱介紹短片	可在家自行錄製 或 親臨學校由學校派員協助 錄製
17/10(四)	◆ 派發候選人資料及選票	<b>每一家庭獲發 <u>2</u> 張選票</b>
23/10(三)	◆ 家長投票(上午 7:30-下午 5:00)	家長可親身到校將選票投入學校大堂投票箱 內，或把選票放入密封的信封內( <u>切勿記名 或 記號</u> )，由學生交班主任代為投票。
26/10(六) 上午	◆ 點票	校長、副校長、家長教師會委員代表、選舉主任 及各候選人齊集開票
1/11(五)	派發通告通知家長選舉結果	/

\*有關學校管理委員會架構，詳見附件(一)

\*有關學校管理委員會選舉注意事項，詳見附件(二)

農圃道官立小學家長教師會主席  
梁嘉盈女士 謹啟

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九日

# 學校管理委員會

主席  
教育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葉秀媚女士

當然成員  
黃麗媚校長

家長成員(2席)  
\*(於2024年屆滿，感謝梁嘉盈女士的  
貢獻)(\*為是次選舉席位)

校友成員(1席)

社會成員(2席)

教師成員(2席)

# 家長教師會

透過選舉提名當選人擔任「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成員

**選舉注意事項**

1.選舉名稱	項目二：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成員選舉
2.家長委員空缺數目：	一名
3.任 期：	任期為兩年，由當選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止。如家長委員在任期中不再是本校的學生家長(例如學生畢業或轉校)，他的委員任期持續至任期屆滿或該學年終結止，兩者以較早為準。
4.候 選 人 資 格：	凡就讀本校的學生家長，包括學生的父親、母親、監護人或實際管養該學生的人，並符合下列要求： 1. 每年最少有 3 個月在香港居住； 2. 年滿 18 歲； 3. 年滿 70 歲而獲有效的醫生證明書，以證明他在健康方面適合執行校董的職能； 4. 並非《破產條例》(第 6 章)所指的破產人，或並非已根據該條例訂立自願安排沒有在香港或其他地方被裁定已犯可判監禁的刑事罪行。
5.參選截止日期：	請於 <b>2024 年 9 月 26 日(星期四)或之前</b> 回覆電子回條以表示參選意願。
6.候選人資料收集：	請於 <b>2024 年 10 月 7 日(星期一)或之前</b> 把提名表格(包括參選政綱及個人資料)交回班主任。有關候選人資料將於選舉前派發全校家長或上載校網，予投票人士參考查閱。

回 條

(請於 26/9(四)或之前回覆電子回條)

梁主席及選舉主任：

本人已明白 2024/25 學年農圃家教會通告第 004 號有關「第二十八屆家長教師會常務委員會」及「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代表選舉」事宜的內容。

項目(二)

有關「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代表選舉」事宜

本人	<input type="checkbox"/> 決定參選	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成員選舉。
	<input type="checkbox"/> 無意參選	
參選人姓名：	_____	與學生關係：_____
本人之聯絡電話：(手提)	_____	(住宅)_____

請學校把提名表格交予就讀本校最高班的子女，謝謝！

\_\_\_\_\_ 班學生 \_\_\_\_\_ ( )

家長簽署：\_\_\_\_\_

家長姓名：\_\_\_\_\_

二零二四年九月 \_\_\_\_\_ 日